

第2類醫藥品

便秘藥

丸藥七ふく

使用注意事項

禁止事項

（若不遵守可能導致現有症狀惡化，或易引發副作用）

1. 正在服用本藥劑的期間，請勿服用下列醫藥品
其他腹瀉劑（瀉藥）
2. 哺乳中的婦女請勿服用本藥劑，或者服用本藥劑時請避免哺乳
3. 請勿大量服用本劑

諮詢事項

1. 下列人士在服用前，請向醫生、藥劑師或註冊銷售商諮詢
 - （1）正在接受醫生治療者
 - （2）已懷有身孕或有可能懷孕的婦女
 - （3）有藥物過敏史者
 - （4）有下列症狀者
劇烈腹痛、想吐、嘔吐
2. 服用後如出現下列症狀，可能為副作用所致，請停止服用，並持本說明書向醫生、藥劑師或者註冊銷售商諮詢

相關部位	症狀
皮膚	長疹子和發紅、發癢
消化器官	劇烈腹痛、想吐嘔吐

3. 服用後有時會出現下列症狀，如果這些症狀一直持續或者加重，請停止服用，並持說明書向醫生、藥劑師或者註冊銷售商諮詢：腹瀉
4. 服用1週左右後，症狀仍無改善，請停止服用，並持本說明書向醫生、藥劑師或者註冊銷售商諮詢

功能、效果

- 便秘
- 緩和便秘伴隨的下列症狀：
頭重、灼熱感、皮膚粗糙、痘痘、食慾不振（食慾減退）、腹脹、腸內異常發酵、痔瘡

用法、用量

早晚空腹時用水或溫水服用，用量如下（5 歲以下禁止服用）

但是，第一次請服用最小量，再根據通便情況增量或減量

年齡	單次劑量	每天服用次數
成人（15 歲以上）	15～30 粒	2 次
11 歲以上未滿 15 歲	10～20 粒	
7 歲以上未滿 11 歲	7～15 粒	
5 歲以上未滿 7 歲	5～10 粒	
未滿 5 歲	× 不可服用	

<用法、用量相關注意事項>

- （1）請嚴格遵守規定的用法與用量
 - （2）本藥劑易受潮，每次服用後應蓋緊瓶蓋
 - （3）幼兒服用時，請在監護人的指導監督下服用
- 本劑為小藥丸，可微調服用量。空腹時、就寢前服用效果較好。通常服用後 8~12 小時可以順暢通便
 - 空腹時：盡量於餐後 2 小時以上

成分、含量

60 粒中

大黃粉末…………… 1000 mg

蘆薈粉末…………… 340 mg

牽牛子粉末…………… 200 mg

黃連粉末…………… 100 mg

黃芩粉末…………… 200 mg

川芎粉末…………… 760 mg

山歸來粉末…………… 1000 mg

添加物：馬鈴薯澱粉、寒梅粉

- 本劑使用了天然藥物（生藥），藥丸的顏色多少會有所差異
- 因製造程序上的原因，藥丸的大小形狀多少會有所差異

保管與使用相關注意事項

- （1）請蓋緊瓶蓋並存放在避免陽光直射的乾燥涼爽之處
- （2）請存放在幼兒拿不到的地方
- （3）請勿換裝到其他容器中（可能造成誤用或者變質）
- （4）請勿用潮濕的手拿取本藥劑

銷售商 小林製藥株式會社
大阪市中央區道修町 4-4-10
官方網站 <https://www.kobayashi.co.jp>